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3393-3433

聯絡人：覃桂鳳

電 話：02-7736-9472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課專字第10800659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共通性問答輯 (0065928A00_ATTCH2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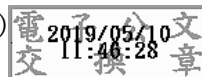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縣市政府及學校反映新課綱推動與實施需求共通性問答輯，請協助宣導推廣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問答輯係本部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推動專案辦公室(以下簡稱專辦)彙整縣市政府及學校新課綱推動與實施所反映之共同性問題，業經各主政單位提供辦理情形說明(如附件)，提供貴局(處)參處，視需要公告於官網平臺供各校查詢。
- 二、本問答輯亦將公告於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推動專案辦公室官網—常見問答(網址：<https://depart.moe.edu.tw/ED7600/>)，並透過國教課綱向前行電子報刊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推動專案辦公室(含附件)



A041400_國中108/05/10 14:25



121080040641 有附件